

股票代码：601011

股票简称：宝泰隆

编号：临2019-065号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153号《关于核准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8月23日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23,880,597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5.36元。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99,999,999.92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40,598,780.60元（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59,401,219.32元，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8月31日汇入公司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中。2017年9月1日，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中审亚太审字[2017]020925号）。

公司2018年度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42,015.33万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2019年上半年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2,615.7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45,000.00万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06,224.19万元，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10,006.05万元（含

由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账户转入的2.96万元，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产生的利息在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余额共计人民币287.16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相关内容，公司于2013年5月20日召开的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修订了《七台河宝泰隆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现因公司更名，该管理办法变更为《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

（二）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和三方监管情况

2017年9月7日，公司和保荐机构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元证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七台河分行（以下简称“建行七台河分行”）、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七台河分行（以下简称“龙江银行七台河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七台河分行开立了专项账户号为23050169555100000384的账户、在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七台河分行开立了专项账户号24030120008000721的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临2017-086号公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有效的履行。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开户行	账号	余额（万元）	备注
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七台河分行	24030120008000721	140.19	活期存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七台河分行	23050169555100000384	9,865.86	活期存款
合 计		- 10,006.05	-

三、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见附表。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 2019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特此公告。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六日

附表：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15,940.1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615.7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1,224.1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焦炭制 30 万吨稳定轻烃(转型升级)项目	无	342,317.22	306,390.87	-	12,615.70	61,224.19	-	-	-	-	-	否	
合计	-	342,317.22	306,390.87	-	12,615.70	61,224.19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1、2018年1月1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5亿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1.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公司分别于2018年12月10日、2019年1月8日将上述临时补充流动资金1.5亿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中;</p> <p>2、2018年6月2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3亿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3亿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公司分别于2019年2月13日、2019年3月27日、2019年4月3日、2019年5月24日、2019年6月17日将上述临时补充流动资金3亿元</p>								

	<p>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中；</p> <p>3、2018年8月1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5亿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1.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已将上述临时补充流动资金0.5亿元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中，剩余1亿元募集资金尚在使用中；</p> <p>4、2018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5,000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截至2019年6月30日，上述募集资金尚在使用中；</p> <p>5、2019年3月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亿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1亿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截至2019年6月30日，上述募集资金尚在使用中；</p> <p>6、2019年4月1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亿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1亿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截至2019年6月30日，上述募集资金尚在使用中；</p> <p>7、2019年6月1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亿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同意使用不超过1亿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截至2019年6月30日，上述募集资金尚在使用中；</p>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5亿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全部归还完毕；2、2019年8月1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亿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截止本公告日，该笔募集资金尚在使用中。